

創世紀(起源紀)

第三十九課-第四十六章至四十七章

中文第 39 課第一頁

隨本章的展開，列祖（族長）時代才真正完結。亞伯拉罕和以撒都已離世，而年邁的雅各正帶領著以色列離開迦南，遷到埃及去，並將權柄交予約瑟和猶大。不久之後，雅各也將與上帝同在。在將家族搬到埃及之後，雅各僅剩下最後一項職責使命。要向他兒子們宣告至關重要的祝福，那些祝福將正式把財富、權力、威望和責任正式交接給他的繼承者們。我們會從第四十八章開始見證這預言式史詩拉開序幕，當我們進展到那篇章時，我們會更深入探討，整個祝福儀式主題的完整脈絡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在本章中，以色列人這個稱呼的出現，因為此時，以色列的家族，已經繁衍到，足以接近成為一個民族的規模了。

請讀創世紀第四十六章全部內容

讓我們稍微揣度一下雅各當時，當他必須離開迦南故土，接著南下前往埃及，與他最心愛的兒子約瑟重逢時的波瀾湧動心境。當然，他對失散多年的兒子還活著，滿懷無盡感激，他也即將與他團聚在一起。此外，更令他篤定的是，他的部族、即以色列十二支派，憑藉約瑟庇護他們的能力，將延續並安然度過席捲、肆虐全球的饑荒。

然而，約瑟也不免縈繞著更深遠的思索，他們這次遷移到埃及以後，在更長遠的將來，是否會應驗那，對希伯來人命運的古老預言？那是多年前，他祖父亞伯拉罕在夢中，獲得的啟示。雅各必然清楚知道這預言的一切，既從他祖父口述中聽過，接著再從他父親以撒那裏確認，而此刻，這預言深深攪動著他，使他感到焦慮和懼怕。

現在稍緩一下思緒，回溯一下當年上帝賜與亞伯拉罕的那番預言！在創世紀第十五章第十二節至第十六節：

美標版 NAS 創世紀第十五章第十二節，12.日頭正落的時候，亞伯蘭沉沉的睡了；忽然有驚人的大黑暗落在他身上。13. 耶和華對亞伯蘭說：「你要的確知道，你的後裔必寄居別人的地，又服事那地的人；那地的人要苦待他們四百年。14 ”並且他們所要服事的那國，我要懲罰，後來他們必帶著許多財物從那裡出來。15 ”但你要享大壽數，平平安安的歸到你列祖那裡，被人埋葬。16 ”到了第四代，他們必回到此地，因為亞摩利人的罪孽還沒有滿盈。」”

雅各清楚知道，如果他把家族帶到埃及來度過飢荒，那正是應驗上帝對亞伯拉罕說過的時機與預言(要不然，還會是什麼呢?)，那麼他終究會死於埃及，而這次遷徙，從本質上來說，他帶領家族離開了應許之地，使他們在埃及淪落為漫長時日的奴僕煎熬之中。他清楚知道，四個世紀之後，他的族裔將再次獲得自由，然後回到上帝應許給希伯來人的土地。

順帶一句，在創世紀第十五章同一段的經文內容，使許多聖經學者確信，聖經的“一代”指的是一百年的時間，因為經文既明確指出，以色列人將在埃及為奴四百年，又同時將這時期描述為四代人。

(第三十九課第一頁)

第 39 課第二頁

於是，以色列人打包好行囊，踏上前往埃及的旅程，很可能從希伯崙啟程，他們在別是巴(Be'er Sheva)停靠時，雅各在那裏得見異象，然後在那異象中，上帝回應了，他對以色列及家族未來命運的畏懼和害怕不安。在第三節中，上帝對雅各說，不要懼怕帶領家族下埃及，因為上帝已經在那裡為以色列人預備了生長之地，使他們從區區七十人的小群體，得以成長為強大民族(雅各當時無從想像，這個民族將來會成為何等輝煌的規模)。

上帝還向雅各確認，他的確會在那裡離世，但他的骨骸不會永遠葬在埃及的沙土中。上帝必安排使他歸葬於列

祖的土地上。

根據第一節記載，雅各在別是巴獻祭，為這意義重大的移民遷徙做準備。其實在希伯來語，說的是雅各獻上 *zevachim*(以動物獻祭)。Zevah 或是它的複數形式 *zevachim*，是一種特定的獻祭儀式，當我們讀到利未記中，將詳細探討的多種祭禮之一。儘管說 Zevah(如同所有獻祭中，至少部分祭品)是放在大銅壇的火上燒，但它不是專指(唯一)“燔祭”，這只是對所有需要被焚燒的各類祭物，所做的一般通俗總稱。

由於，祭物從不在普通地面火堆中燃燒，那就意味著雅各必定使用一座祭壇。他父親以撒早在多年前，在別是巴搭建並使用了一座祭壇，而且，很可能就是用同一座祭壇。事實上，雖然經文並沒有明說，雅各用的正是以撒的祭壇，實際上說的是，雅各就獻祭給“他父親以撒的神”，就幾乎可以斷定此事。因為，祭壇的建造與供奉，始終獻給特定的神祇。因此，每當提到某座祭壇時，必以其當時所在之地、搭建者，以及所崇拜的神明，來加以辨識。

第四節經文，倒是提醒我們那個時代，標準的中東文化心態：那就是，神明具有地域性。是的，當時人們毫不懷疑信奉的神明固守民族的疆界，無論出於何故，雅各和他家人的普遍認知跟其他世界文化，有著同樣的觀念。然後，耶和華很顯然也沒有(不怎麼嘗試地)糾正他，並解釋這種認知的謬誤所在。因此，雅各的恐懼之一，自然就是，一旦他跨過迦南的邊界進入埃及，他就得脫離他的神，耶和華的影響和保護範圍，現在轉而受制於埃及諸神的權勢之下。故而，上帝就說：我要和你同下埃及，也必定帶你上來。換句話說，雅各的上帝，會採用非常規的舉措，來跨越疆域界線，並護佑以色列(部族)的遷徙。這並非神明，慣有的操作方式。但是，對雅各來說，是一個欣悅的驚喜，即使說他並不了解，耶和華是如何能顛覆幾個世紀以來，早已確立的所有祭拜神明的儀軌(行為規範)。

(第三十九課第二頁)

當我們繼續研讀妥拉時，直到進入約書亞記，我們會不斷遭遇到類似這段，「上帝與雅各同行」的精彩論述。而這些描述，通常會被視為古人的比喻性修飾語言。相信我，這些話不完全是多餘的虛構語句，對於那些古希伯來人心中，是真實存在、極為具體的對話以及神諭，關乎他們所理解的世界跟神的作為。

第五節告訴我們，當時派出了足夠的車輛數，足以讓全以色列部族，能運走他們自身貨財。然而，以色列最重要的資產，就是人民本身。這裡要表明的訊息是，以色列部族的所有成員，都遷到埃及了，無人滯留。

現在，讓我跟你們分享一個小祕密。第八節直到第二十五節，甚至可能連帶第二十六節和第二十七節，要嘛是後世添加此段經文內容，或者，曾在後期從原文做大幅度編修。我們是怎麼知道的呢？因為這些數字，跟我們此時所研讀的時代背景，無法吻合。況且，這段族譜在民數記第二十六章和歷代志上第一章，重複出現時，我們發現有巨大的差異。

此外，還有一些常識上的問題。約瑟這時已經三十出頭，所以，便雅憫應該是二十多歲左右，非常年輕的小夥子。然而，經文卻列出了便雅憫十個兒子的名單。而在民數記裡，列舉的名單卻是五個兒子和兩個孫子喔！既然這章節，明確指出的時間背景範圍，是正值飢荒期間，以色列遷徙至埃及，以便雅憫當時的稚齡，絕無可能生育這麼多孩子，更別說孫子輩已經降生了。

現在，如果這讓你感到些許不安的話，不須多慮。在聖經中將家譜置入到經文裡，原本就有各式各樣的目的，而這些族譜也出於各類因素被修改、補充過。當中一個重要的原因是，當時間流逝，人們得以看見更加精準、清晰的家族支系圖像，也因此補充了額外新增的資訊。有時候家譜會被修改，是由於某個家族徹底絕嗣，為了確保他們不被遺忘，就有必要插入、紀錄他們的名字。

就以創世紀第四十六章的情況來說，數字「七十」更有可能具有象徵意義，而非精準的人口統計。七十象徵著某個週期的圓滿終結，也代表一個事件的多面性，表明某種事是神聖命定的。極有可能，當時下到埃及的人數，

遠不只七十人，因為族譜和人口記載，通常只算男性人口數。在創世紀第四十六章提及六十六名男性，就是這項傳統的範例。按照正常規律的出生率，女性人口至少應該跟男性相當，甚至可能比男性多一些，所以，實際去往埃及的家族總人數，可能接近一百五十人。然而，像任何規模相似的小族群那樣，他們也必然眷養異族奴隸。實際上，根據經文中記載，關於數年前，那起屠殺示劍居民的事件(還記得，以色列人因雅各之女底拿，遭受示劍王之子強暴，而展開的報復行動)，以色列擄走了許多婦女和兒童，成為奴隸以及妻妾。如果他們的人數少於兩百人，我會感到驚訝，實際上，甚至還可能多一點。

(第三十九課第三頁)

第 39 課第四頁

現在，再就這份族譜補充一點，我們就繼續往下看。在聖經中所有的族譜列表，有一種難以理解的紛繁複雜，實則有排序邏輯。人名分組排列，必有其特定原因，那從來不是隨意為之。這一點，在創世紀第四十六章中，得以印證。首先列出的是利亞(雅各首位妻子)，然後是她的孩子們。接著是利亞的侍女悉帕，然後是她的孩子們。隨後是雅各第二位妻子拉結，連同她的孩子，接著是拉結的侍女辟拉，再來是辟拉的孩子們。

當然啦，我們還能從後世的族譜編修中，獲得進一步的證明。當族譜將約瑟在埃及生的孩子，以法蓮和瑪拿西，也列入“那些下到埃及的人”。這顯然存在著，時序矛盾。約瑟的父親雅各，根本不知道，那些兒孫是生養在埃及而不是在迦南。

極有可能，第二十八節原文，理當緊接第七節之後。第二十八節記載了一件事，需要去留意的細節；雅各派猶大前去探查路況。這本應是長子的職責，然而我們未看到長子流便的任何記載。顯而易見，猶大應該是取代了流便長子的角色，甚至越過，按正常傳統，應排在他前面的兩位兄長，西緬跟利未。

此刻，我們看到雅各和全家族抵達，迎來期待已久的團聚，接著約瑟立刻趕往歌珊地，那地將成為他們的新家

園。經卷記載了感人的一幕，約瑟，即埃及大地的統治者，謙遜地來到他年老父親前，相擁哭泣許久。

約瑟隨即前去告訴法老，他家族已抵達，此舉是表明對法老應有的敬意，同時也讓法老，能按自己的意願，來尊榮和迎接以色列。請注意第三十一節有一個容易混淆的術語說到，約瑟“上去”告訴法老。對我們（以及當時世界上其他地區）來說，“上去”確實就是往“北方”的意思。然而，約瑟肯定不是從歌珊地，往北方去見法老，因法老極可能居住在孟菲斯，位於歌珊地往南不遠之處。關鍵在於，古埃及是一個被劃分的國度，主要由兩大塊區域組成。一塊地稱為上埃及地區，另一塊則稱為下埃及地區。可能是由於尼羅河的流向(由南向北)，上埃及是位於南部，然後下埃及位於北部，跟我們傳統的認知是倒過來的。所以，儘管按照所有理性以及通行的表述方式來看，從歌珊地前往上埃及，理應稱為向南“下行”，但此處使用的術語，純粹是表達了埃及人的視角。如果是要往上埃及，你總是要往“上”走，如果要前往下埃及的話，就得要往“下”走。

不論如何，按法老這類國家元首的常規禮儀，他早已準備好了，對尊貴賓客，以色列家族，也就是埃及維齊爾約瑟的全家，致上問候與祝福。但是，以正規禮儀來說，法老必須親自面對以色列族代表，宣示他的裁決。所以，約瑟也預先向他幾位兄弟，交代晉見流程，並逐字教導應答之詞。為了配合法老為以色列既定好的安置計劃，有點像是一場埃及與希伯來式的歌舞伎般的禮儀互動。

最終，就是要使此方案完全正式化，歌珊之地即將劃為以色列專屬的定居區。

(第三十九課第四頁)

第 39 課第五頁

請讀創世紀第四十七章全部內容

儀式開始，約瑟按照預定程序，首先向法老正式稟報他家人的抵達。果然，在預定節點上，法老依例詢問他們

的職業。被推選代表全族的五名兄弟恪守本分，回稟稱他們是牧羊人，並且表示，由於迦南地的飢荒極其嚴重，使他們已難以在故土生存下去了，因此，前來請求法老允許他們進入並寄居埃及。

有意思的是，在第四節，用來描述希伯來兄弟，請求居留狀態的詞語，是“寄居”。那就是說，短暫地居留。這意味著是以客旅，而非公民的身分居留。不言而喻，雖說雅各知道，他們將在埃及長久居住，但是要嘛，他沒向他兒子們透漏，也就是當前與法老談判的兒子們。或者，更有可能的是，他們不願相信如此悲觀的判斷。

法老以符合君王氣度的寬宏友善姿態，將歌珊地賜與以色列人。更顯出君王風範的是，法老沒有直接回應這些卑微的希伯來牧人，而是轉頭向約瑟並給出答覆。

接著，雅各被引見到法老面前。這場會晤與兄弟們剛結束的法老接見是分開的。經文記載說，雅各就給法老祝福。乍看之下，似乎有點奇特，因為實際上，顛倒了他們各自的身分位階。雅各，這位看似卑微和純樸的牧羊人，一位難民，是不會有資格或是份量地位，去祝福像法老這麼一個尊貴之人的。但這種現象所呈現的是，當時社會的人們，對長者的敬重。而且，雅各很可能是全埃及最年長的人，或許是法老見過最年邁的人。埃及文獻記載，埃及人遠遠不及希伯來人長壽。實際上，雅各的高壽讓法老感到驚奇，他在第八節對雅各說“你平生的年日是多少呢？！”然後，雅各回說，他的年日是一百三十歲，而大部分歲月過得並不愉悅。但是，他之後也對法老說，一百三十歲算不得什麼。他列祖的壽數遠比他還久。

所以，雅各和他全部族的人，在接下來的四個世紀，都安居在歌珊地。

經文告訴我們，那場飢荒持續蔓延，甚至比之前還更嚴重。埃及百姓與外邦人越發倚賴約瑟所囤積的糧食，因為田地的出產日漸減少。我們同時也看到事情是如何發展，法老如何不僅逐步掌控埃及全境的土地所有權，也拓展了埃及的勢力到迦南還有中東地區。由於人們糧食耗盡，接著他們的錢財也用盡，然後他們變賣牲畜，接著以土地來交換食物，最終出賣自身給法老為奴。但注意這關鍵要點，對這些放棄他們的金錢、土地和自由的

平民來說，他們面對的人，是希伯來人約瑟阿。

(第三十九課第五頁)

當然，若無人照料法老擁有的牛羊群，以及無人耕種農地，這些土地相對於法老來說毫無用處。因此，約瑟為失去資產的埃及民眾，與法老建立一種佃農與地主的土地租賃關係。也就是說，百姓獲准居住在，他們已變賣給約瑟的土地上生活，但必須上繳收成的相當部分給法老作為地租。這種通常叫做農奴制，與其說是平等交易，實質上是近似奴役關係。唯獨埃及的祭司得以豁免於這種制度，因為他們其實是國家供養的特殊群體，埃及政府有法定責任去照顧他們。

現在，我們不妨稍微思考一下，雖然我上周已經提過，約瑟在埃及人、乃至迦南部分地區的人眼中，究竟是怎麼樣的形象。畢竟，是約瑟的謀略、政令和實施自身計畫的方式，造成民眾淪為赤貧和農奴。人們看到的是約瑟，正是沒收田產、牲畜的頭面人物。盡管說約瑟在饑荒期間，保全了他們的性命，此刻卻成為他們的主人。他身為法老的代理人，不僅擁有他們的土地，還掌握他們的命運。

如果我們想追溯埃及人仇恨以色列人的根源，尋找那條逐步應驗亞伯拉罕後裔必受奴役的預言起點，而此刻，正是這關鍵的萌芽時刻。當時閃族出身的法老，當然不在乎埃及民眾的意願。但多年以後，當埃及人推翻令人憎惡的異族人，(佔據)埃及的希克索統治者，然後扶植一個埃及法老，他們便得以釋放那壓抑百年的憤怒與嫉恨，他們開始向希伯來人展開報復，當初，這些由奪取他們土地和自由的約瑟，所帶領的族群，成了積怨的宣洩對象。

更雪上加霜的是，我們在第二十七節看到，當埃及民眾被強迫放棄他們的土地，來換取生存糧食時，以色列人卻獲得歌珊的土地。然後，與失去土地的埃及主體人口不同，他們在那塊土地，不僅變得發家致富，人口上更出現急劇地增長。

我們現在看到，雅各在埃及度過了十七年，他以一百四十七歲高齡去世。雅各將是唯一逝世於異地的末代族長。但在他生命將盡、深知自己時日無多之時，雅各召約瑟到他身邊，要他立誓，別把自己的遺骸葬在埃及的黃沙之下，一定要歸葬於應許之地。雅各根本無須擔心，這項承諾能否實現，因為在他抵達埃及前，上帝已向雅各保證，定會成全這樁心願。

如今，雅各愛上帝，也信靠上帝。但關於上帝究竟如何做工(就如雅各的理解而言)，他的認知，基本上是從根深蒂固的中東傳統文化和民間信仰當中而來。因此，請讓我提醒你們，對雅各而言，安葬之地之所以如此關鍵，背後存在一個重要緣由。這不是某個理想主義的問題，也跟榮譽無關。這甚至扯不上民族主義情節。不像某些國家盡所有努力，將戰死異國他鄉的士兵，運回安葬在他們故土家園那樣。雅各的問題涉及到，最重要的祖先崇拜習俗的議題。若他的列祖(亞伯拉罕和以撒)是在迦南，而他卻是在埃及，那他要如何被下葬，並歸到他列祖之列？亡者的靈魂無法跨越地域的。他的靈魂本質，又如何能在他死後，藉由他的兒子們、孫子輩、曾孫輩來敬奉與守護而延續。如果他的子孫身在迦南，而他的靈魂卻滯留在埃及呢？若亡魂無人供奉，終將徹底消亡；那人的魂魄存在將永遠湮滅。更何況，各個疆域的神明，只掌管它們各自的亡靈國度；陰間領域。因此，雅各堅決要歸葬迦南，唯有這樣，他才能夠與他列祖同在，而且他的靈魂會受到他子孫後代，妥善地供奉照顧。

(第三十九課第六頁)

但是,作為部族的領袖,雅各還有些未盡的職責,在他去世前要先賜福。他必須將他所握有的領導權,以色列部族的統治者身分,連帶掌握的家族財富,交接給繼任者身上。那就是長子福分權利,必須交到成為下一任以色列領袖的人;不僅要順帶將祝福和教導,交給下一任以色列領袖,還要傳給他十二個兒子。

但是,在雅各臨死前幾個時日之前,他接下來做的事,是相當戲劇性的,對於美國而言,產生出最嚴重的、甚至是永久

影響的舉措。我無法用言語,充分強調,對於我們來說,為了讓妥拉剩餘的章節,跟整部舊約聖經,一樣充滿意義,我們必須理解雅各晚年的最後歲月,即將發生的事件,背後蘊藏的涵義。而且,自從全面了解後,甚至新約聖經,對我們來說是有更深層、完整的意義,甚至就如我們對你們說,當前發生在以色列迅速發展的種種事件那樣。

然後,那些祝福與教導,我們在後續的三個章節會讀到,並將為創世紀畫上句號。我們下周開始會詳細地討論那些祝福。(第三十九課第七頁)